##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三届 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 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,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,000万元(含本数)的闲 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,使用期限自公司 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具体情况详见2024年3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 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2)

根据上述决议,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30,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 动资金,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安排与使用,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。

2025年3月19日,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0,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 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,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 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20日